



大会

Distr.: General
28 January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委员会成员国和常设观察员的看法

秘书处的说明

目录

	页次
一、导言	2
二、从成员国收到的答复	2
泰国	2
土耳其	2
三、从常设观察员收到的答复	2
世界气象组织	2



一、 导言

1. 在 2015 年举行的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上，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问题工作组商定将通过秘书处邀请委员会成员国和常设观察员就界定外层空间的定义及其划界的需要提交具体详细的提案，或不需要这类定义和划界加以合理解释，或向工作组提供有关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以及航空航天作业安全的实际性质的具体案例。工作组还商定其将在今后的会议上审议这类结构有序、前后一致而且有所依据的意见（A/AC.105/1090 号文件第 78 段；及附件二，第 17(b)段）。这些建议得到了委员会 2015 年第五十八届会议的核可（A/70/20 号文件第 213 段）。

2. 本文件是由秘书处截止 2016 年 1 月 27 日从泰国、土耳其和世界气象组织收到的答复基础上编拟的。在该日之后收到的答复将列入本文件增编。

二、 从成员国收到的答复

泰国

[原件：英文]
[2015 年 12 月 2 日]

泰国认为，应当在不损害各国的国家安全和主权的范围内根据航空航天作业情况界定外层空间。在现阶段，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不应当依赖于地域方面的考虑。尽管如此，但所述意见只是初步立场，今后仍可加以更改。

土耳其

[原件：英文]
[2016 年 1 月 27 日]

土耳其相信，需要有关于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国际规章条例。

三、 从常设观察员收到的答复

世界气象组织

[原件：英文]
[2015 年 12 月 12 日]

虽然“空间”有时被界定为宇宙中“处于大气层上方”的部分，但世界气象组织认为这一定义并不正确。首先，它违背了在低轨道运行的航天器能够在热大气层纬度范围内即在大气层飞行这一事实。而且，空间气象重要活动发生在“地球空间”，后者可被界定为包括热大气层、电离层和磁层在内的空间区域，在该区域，太阳风同高层大气和地球磁场相互作用。从作业和科学的角度来看，“空间”低段边界必须低到足以纳入热大气层的看法是很有道理的。

热大气层开始于中圈顶（纬度在 80 公里左右），这也是国际气象语汇（世界气象组织第 182 号）所界定的“高层大气”的下限。将这一层面视为空间的低段边界符合在理论上确定航空动力飞行同轨道飞行间区域界线的考虑，该界线称作卡曼线，碰巧也在相同纬度范围上。

因此，世界气象组织建议对“空间”作下述定义：宇宙的无限部分开始于高层大气，并延伸至大气层上方。
